

证券代码：000993 证券简称：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：2021 董-15

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。

2.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。

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68 号东晟泰丽园 1 号楼 3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3.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

本次会议应当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8 名，名单如下：郭嘉祥、许光汀、叶宏、陈丽芳、黄珊、胡建华、刘宁、郑守光。

董事王坊坤先生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郭嘉祥先生代为表决

4.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2021

临-65)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议案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议案通过。

3、审议《关于制定〈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议案通过。

4、审议《关于向蕉城区霍童镇文湖村捐赠帮扶资金的议案》；

为支持乡村振兴，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规定流程向蕉城区霍童镇文湖村捐赠帮扶资金 20 万元，用于支持该村文化旅游配套项目建设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议案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